

凤县财政局文件

凤财发〔2024〕196 号

凤县财政局 关于 2025 年预算绩效事前评审 结果应用情况的通报

各镇人民政府，县级各部门：

按照《凤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5 年部门预算和 2025-2027 年支出规划的通知的要求》（凤财发[2024]151 号）要求，县财政局预算评审中心组织对 2025 年度重点项目开展了预算评审工作。

一、评审结果

2025 年财政重点项目支出预算绩效事前评审采用百分制得分，评价指标共设置 5 个一级指标、14 个二级指标。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低”、“差”5 个评价等次。本次评审的 15 个项目中，评审结果“优”8 个，“良”4 个，暂缓评审 4 个，具体得分见下表：

序号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名称	综合评分	评价结果
1	凤县双石铺镇人民政府	东岭周边儿童营养干预 2024 年度	93.67	优
2	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城市体检经费	87.17	良
3		凤县污水处理厂药剂费和运行费	91	优
4	凤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安沟保障房小区供暖补助资金	95	优
5	凤县环境卫生管理站	绿化环卫日常管理经费及花卉苗木购置	85	良
6		凤县城乡环卫一体化服务(中仁)	82	良
7	宝鸡市生态环境局凤县分局	2025 年环境监测费	93	优
8	凤县自然资源局	地质灾害综合防治	暂缓	
9	中国共产党凤县委员会组织部	全县干部教育培训基本培训经费	暂缓	
10		干部人事档案信息化、数字化	94	优
11	中国共产党凤县委员会宣传部	县级融媒体建设	92	优
12	凤县文化和旅游局	文化旅游资源普查	93	优
13	凤县劳动就业服务中心	劳务品牌奖补	86	良
14	中国共产党凤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综治视联网运维费	暂缓	
15	凤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农村劝导员工资	92	优

二、结果应用

1. 将预算评审结果应用于预算安排。对预算绩效事前评审结果为“优”的项目，拟列入 2025 年度预算。

2. 对预算评审结果评价为“良”的项目预算单位，在 2025 年安排预算时核减预算额度：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市体检经费项目核减 2 万元；凤县环境卫生管理站绿化环卫日常管理经费及花卉苗木购置费项目核减 20 万元，凤县城乡环卫一体化服务（中仁）项目核减 80 万元；宝鸡市生态环境局凤县分局 2025 年环境监测费核减 30 万元；凤县劳动就业服务中心劳务品牌奖补项目核减 4 万元。

3. 按照项目申请合理性要求：凤县自然资源局地质灾害综合防治项目、中国共产党凤县委员会组织部全县干部教育培训基本培训经费项目、中国共产党凤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综治视联网运维费项目暂缓评审，限期修改完善评审报告。

4、为使财政资金提质增效，确保项目资金的合理分配和高效使用，今后预算评审将作为常态化工作开展，2025 年部门预算追加项目也将开展预算评审。请各预算单位高度重视此项工作，做好预算评审自评工作，加强项目绩效管理，确保预算评审质量。

